

证券代码：002951

证券简称：金时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4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王雪利女士递交的书面报告，王雪利女士因个人和公司内部职务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职务；辞去该职务后，王雪利女士仍将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该申请自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王雪利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及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合规治理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内部审计相关工作顺利开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内部审计制度》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公司2022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决定聘任刘勇志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刘勇志女士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页。

特此公告。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附件：

刘勇志女士简历

刘勇志女士，1971年12月出生，1991年7月毕业于重庆广播电视大学财务会计专业。1991年7月至2006年11月就职于中国航天工业总公司铜江机械厂总账会计；2007年4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成都华文信合税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12年4月至2017年2月就职于成都阳光田园城市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7年6月至2020年5月就职于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20年6月至2022年2月就职于四川金时印务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现任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

刘勇志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的条件。